

环境政策

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并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《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》《陶瓷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》等有关标准，制定了东鹏环境政策。

1. 适用范围

本公司环境政策适用于公司总部、各生产基地及子公司，供应商及各利益相关方。

2. 管理职责

（1）董事会为最高决策层的 ESG 管理架构，董事会负责决定公司 ESG 管理架构及管理策略，确保设立合适及有效的 ESG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。董事会已将环境保护管理、气候变化管理等纳入 ESG 管理范畴内。

（2）由环境策略分会统筹管理并向董事会汇报。定期组织环境议题的法规收集、风险评估及相关方的沟通、及组织各部门定期改进。

（3）各部门及员工需按公司环境政策要求开展工作。

3. 管理要求

（1）环境法规与合规要求

我们承诺遵守所有适用的环境法规与合规要求，包括国家、地方和行业相关的规定。持续实施和改进环境管理体系，确保我们的活动对环境的影响最小，努力达到行业最佳实践。每年制定与节能减排目标并据此不断提升环境表现；每年开展环境合规性审查，确保该合规性审查能够覆盖内外部。

（2）应对气候变化

严控温室气体排放，制定减排目标及路径，加速能源结构转型，强化气候风险评估，完善极端天气应急体系。倡导绿色创新与合作，定期披露进展，共建气候韧性社会。

（3）资源保护与循环利用

践行 3R 理念，实施绿色设计、绿色制造、绿色供应链的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，确保我们的产品和服务在生命周期内的资源效率。通过采用清洁能源、优化资源利用和再生资源回收处理。我们将最大限度地减少废气、废水和固体废物的排放。定期制定能源、水资源消耗目标并进行监测及改进。

（4）污染物排放

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标准，采用清洁技术及工艺，从源头削减污染物。建立监测系统，

确保三废达标排放。推行循环生产，优化资源利用率，减少有毒有害物质使用。制定应急预案，防控突发污染。每年设定减排目标并定期监测达成情况，对不合规的进行整改。

（5）生态系统保护

我们意识到生态系统的重要性，承诺保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多样性。我们将采取措施降低对生态系统的破坏，保护自然栖息地和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地。

（6）环境绩效评估机制及持续改进

建立环境绩效评估机制，对环境绩效情况进行定期追溯并进行改进。